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b>305,877</b>	251,491	21.6
毛利	<b>79,453</b>	56,802	39.9
毛利率	<b>26.0%</b>	22.6%	15.0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b>(48,045)</b>	(72,101)	(33.4)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b>(4.80)</b>	(7.21)	(33.4)
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變動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46,046</b>	160,280	(8.9)
銀行及其他借貸	<b>213,675</b>	220,425	(3.1)
負債資本比率	<b>41.0%</b>	38.7%	5.9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0.52</b>	0.57	8.8

## 中期業績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	305,877	251,491
銷售成本		<u>(226,424)</u>	<u>(194,689)</u>
毛利		79,453	56,80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3,442	4,1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711)	(75,949)
行政開支		(54,766)	(51,218)
其他開支淨額		(6,755)	(5,227)
融資費用	4	<u>(4,206)</u>	<u>(1,748)</u>
除稅前虧損	5	(47,543)	(73,204)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470)</u>	<u>780</u>
期內虧損		<u><u>(48,013)</u></u>	<u><u>(72,424)</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8,045)	(72,101)
非控股權益		<u>32</u>	<u>(323)</u>
		<u><u>(48,013)</u></u>	<u><u>(72,424)</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		<u><u>(4.80)港仙</u></u>	<u><u>(7.21)港仙</u></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u>(48,013)</u>	<u>(72,424)</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416)</u>	<u>(7,968)</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u>(416)</u>	<u>(7,968)</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48,429)</u></u>	<u><u>(80,392)</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8,456)	(80,028)
非控股權益	<u>27</u>	<u>(364)</u>
	<u><u>(48,429)</u></u>	<u><u>(80,392)</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18,182	220,890
投資物業	10	15,695	15,713
使用權資產		90,98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85,571
無形資產		115	805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反映公平值之股本投資		300	3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0,379	10,675
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		3,687	3,687
遞延稅項資產		19,067	19,008
		<u>358,405</u>	<u>356,649</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資產</b>			
存貨		61,105	56,68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358,765	424,6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6,064	70,8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6,046	160,280
		<u>631,980</u>	<u>712,529</u>
<b>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2	170,814	184,25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4,073	66,299
應付餘下集團款項		68	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13,675	219,779
租賃負債		2,629	–
應付稅項		11,546	11,531
		<u>452,805</u>	<u>481,930</u>
<b>流動負債總值</b>			
		<u>179,175</u>	<u>230,59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37,580</u>	<u>587,24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261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46
遞延稅項負債	10,677	12,383
遞延收入	1,660	1,808
	<u>13,598</u>	<u>14,837</u>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13,598</b>	<b>14,837</b>
<b>資產淨值</b>	<b>523,982</b>	<b>572,411</b>
	<u><u>523,982</u></u>	<u><u>572,411</u></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00,000	100,000
儲備	420,932	469,388
	<u>520,932</u>	<u>569,388</u>
<b>非控股權益</b>	<b>3,050</b>	<b>3,023</b>
	<u>3,050</u>	<u>3,023</u>
<b>權益總額</b>	<b>523,982</b>	<b>572,411</b>
	<u><u>523,982</u></u>	<u><u>572,411</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除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值補償特點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有關所得稅處理法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有關所得稅處理法之不確定性之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編製無關。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敘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實質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之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追溯應用準則將對首次採納之累計影響作為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而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定義僅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開始時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將該合約之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以其獨立價格為基準）。承租人可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本集團已採用此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如物業租賃之物業管理服務）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機器、汽車及其他設備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按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之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如筆記型電腦及電話）；及(ii)於生效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過渡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之金額予以調整。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此包括過往確認為融資租賃項下之1,123,000港元租賃資產乃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就先前計入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量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持作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繼續將其列為投資物業。有關項目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按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資產</b>	
使用權資產增加	93,6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1,12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85,5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u>(2,889)</u>
資產總值增加	<u><u>4,073</u></u>
<b>負債</b>	
租賃負債增加	5,1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少	<u>(1,045)</u>
負債總額增加	<u><u>4,073</u></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5,06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2.7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5,002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屆滿之租賃相關承擔	(4,588)
加：與過往分類為融資租賃相關之承擔	1,045
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確認之 可選擇延展期間之付款	3,659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u>5,118</u>

####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有關租賃之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在租賃生效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當使用權資產與作為存貨持有之租賃土地之權益相關時，有關使用權資產根據本集團之「存貨」政策在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已確認之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及在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將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之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時，其計入投資物業中。相應之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平值計量。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生效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之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之購買權之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之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將在導致付款之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採用在租賃生效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在生效日期之後，租賃負債之金額予以增加以反映利息之累增，並就已作出之租賃付款予以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化，則租賃負債之賬面值會重新計量。

##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中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以及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073	88,460	1,082	41	93,656	5,118
添置	224	-	-	-	224	224
折舊支出	(1,181)	(1,466)	(191)	(4)	(2,842)	-
利息開支	-	-	-	-	-	130
付款	-	-	-	-	-	(1,463)
匯兌調整	20	(78)	-	-	(58)	(11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3,136</u>	<u>86,916</u>	<u>891</u>	<u>37</u>	<u>90,980</u>	<u>3,89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來自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3,168,000港元。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豁免範圍僅包括就此應用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而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據此，並無就此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減值規定），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僅就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減值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繼而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本時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業務模式且認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處理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應用之不確定性（通常被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則該詮釋闡明該情況下之所得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之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之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個別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之稅項處理檢查所作之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時，本集團考慮於其集團內銷售之轉移定價是否會產生任何不確定稅務狀況。根據本集團之稅務合規及轉移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稅務機關將很可能接受其轉移定價政策。因此，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 2. 經營分類資料

從管理角度，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即從事油漆及塗料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相關服務的油漆及塗料產品分類。由於此為本集團之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經營分類分析。

### 地域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40,594	20,392
中國內地	265,283	231,099
	<u>305,877</u>	<u>251,491</u>

以上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2,207
中國內地	333,144	330,946
	<u>335,351</u>	<u>333,654</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金融工具及退休後福利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油漆及塗料產品	<b>305,877</b>	251,491

#### (i)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油漆及塗料產品種類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b>123,023</b>	111,788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b>124,919</b>	85,137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b>57,935</b>	54,566
	<b>305,877</b>	251,491
確認收入之時間安排		
於某時間轉移之貨品	<b>305,877</b>	251,491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b>334</b>	181
政府補助金*	<b>927</b>	1,6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b>14</b>	16
確認遞延收入	<b>148</b>	158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b>581</b>	—
其他	<b>1,438</b>	2,102
	<b>3,442</b>	4,136

\* 已獲若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當局發出政府補貼，以表揚本集團在環境的關注和保護及技術發展等方面的努力。並無有關此等補助金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 4. 融資費用

融資費用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4,077	1,716
融資租賃之利息	-	3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9	-
	<u>4,206</u>	<u>1,748</u>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226,424	194,6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79	9,49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42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274
無形資產攤銷	700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4)	(16)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7	26
匯兌差額淨額*	468	534
	<u>468</u>	<u>534</u>

\* 該等結餘的收益及虧損分別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列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及「其他開支淨額」。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所有附屬公司於期內須按25%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則應用1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48,04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10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就潛在攤薄對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 8.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9,3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264,000港元)之成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合共3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10.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之賬面值	15,713	-
轉撥自自用物業	-	11,175
轉撥自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4,390
匯兌調整	(18)	148
	<u>15,695</u>	<u>15,713</u>
於期結／年結之賬面值	<u>15,695</u>	<u>15,713</u>

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對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重新估值為15,695,000港元。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一般按投資法得出。

##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主要以信貸方式結付，惟新客戶或須預付賬款。本集團實施明確的信貸政策，給予一般客戶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一直嚴密監控其應收賬款，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查逾期未清付之結餘。鑑於上文所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涉及眾多客戶及信譽良好的銀行，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關於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的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安排。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5,923	175,121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69,477	87,684
超過六個月	113,365	161,884
	<u>358,765</u>	<u>424,689</u>

##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50,068	145,005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19,959	35,624
超過六個月	787	3,624
	<u>170,814</u>	<u>184,253</u>

應付貿易賬款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一般於兩個月內結付。



##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內地之經濟表現。中國經濟增長仍以國內消費水平、出口量和價值，以及基礎設施投資額此三項因素作為主要原動力。國內消費水平繼續發揮關鍵作用，佔總增長之60.1%。儘管中美貿易局勢緊張，但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內地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3%。對於歸類為「第二產業」之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行業而言，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平均增長率為5.8%，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為6.1%。

因此，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總銷量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14.4%。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內地塗料、油墨、顏料及類似產品製造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繼續錄得介乎2.4%至3.6%之升幅。

油漆及塗料行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令人滿意之增長，主要受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推動。然而，該增長部分被建築及裝修油漆及塗料產品以及傢具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零售消耗減少所抵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內地房地產項目之累計建築面積增加10.1%，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11.8%，但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國內地房地產項目累計落成面積繼續進一步減少12.7%，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0.6%。因此，建築及裝修油漆及塗料產品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零售額減少22.2%，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減少24.2%；傢具產品（包括傢具製造用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零售額減少14.9%，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減少23.4%。

回顧期間內之內牆油漆及塗料產品需求下降的原因之一是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中國內地物業發展行業已落成單位數目減少。中國內地一些主要以傳統銷售渠道(如批發商或零售商)經營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大受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向物業發展商及工業製造商之銷售。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增長。

另一方面，原油價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以來已從高位回落。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國際原油價格再次回升，但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下跌。儘管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但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人民幣兌美元貶值，中國進口之原油副產品價格上升。因此，中國原材料價格整體下跌百分比與國際原油價格下跌百分比不一致。譬如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中國溶劑價格變動百分比下降6.8%，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際原油價格變動百分比下降13.4%。

### **營運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母公司應佔虧損48,05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應佔虧損72,100,000港元減少33.4%。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錄得虧損，但本集團已在以下方面改善其表現：

##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增加至305,88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51,490,000港元。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收入按主要產品所作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123,023	40.2	111,788	44.5	10.1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124,919	40.9	85,137	33.9	46.7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sup>(1)</sup>	57,935	18.9	54,566	21.6	6.2
	<b>305,877</b>	<b>100.0</b>	<b>251,491</b>	<b>100.0</b>	<b>21.6</b>

(1)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包括稀釋劑、磁漆、溶劑、防霉劑、著色劑及其他輔助油漆及塗料產品。

### 收入大幅增加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以及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之銷售收入分別增加10.1%、46.7%及6.2%。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向中國內地著名物業發展商之銷售增加，因此本集團得以增加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此外，本集團對工業製造商之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亦有所增加。

儘管人民幣貶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港元計之收入仍增加21.6%。值得注意的是，以原貨幣（人民幣及港元）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體收入增加28.6%。

### **擴大客戶群**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擴展銷售至物業發展商及工業製造商。本集團成功提升此等客戶於收入所佔比例，而非依賴批發商和零售商。

### **收入金額之地理分析**

從地理位置而言，本集團之收入大多來自華南、華中及華東地區。此等地區佔本集團總收入之79.9%，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87.9%。

### **華中地區之銷售突破**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華中地區客戶之銷售增加63.0%，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成為物業發展商之註冊供應商之一。因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通過向華中地區之物業發展商出售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而增加相關產品之銷售。

### **重奪香港市場佔有率**

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香港客戶之銷售大幅增加99.1%，主要由於產品組合之提升及分銷網絡之增加，以促進品牌水性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以及向香港政府項目之承建商及私營機構之承建商供應水性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 **華南地區不同客戶之收入貢獻增加**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華南地區工業製造商之銷售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增長主要是由於向傢具、汽車和風電行業製造商之銷售增長。此外，本集團通過促進直接銷售（而非依賴批發商和零售商）而調整對華南地區客戶之銷售策略。

## **銷售成本**

### **原材料成本**

本集團使用之原材料包括樹脂、溶劑及其他材料，其中樹脂及溶劑佔原材料總成本之重大部份。原油價格直接或間接影響此等原材料之價格。自二零一九年年初以來，原油價格再次回升，但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下跌。然而，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整體原油價格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下跌13.4%。中國內地近期發生之工業意外，例如二零一九年三月江蘇響水生態化工園區內的一間化工廠爆炸，導致本集團使用之主要原材料價格上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口原材料價格亦受人民幣貶值影響。因此，原材料價格之波動整體而言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原油價格變動並不一致。

### **直接勞工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直接勞工成本減少18.5%至17,11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整合中國內地之生產設施及二零一八年之人手及人員精簡。

### **折舊及製造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折舊及製造費用增加6.5%至12,52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收購位於中山之生產廠房（「中山生產廠房」）之資產額外折舊所致。

### **本集團產品之毛利率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上升15.0%至26.0%。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油漆及塗料產品平均售價、產量及生產效率均見上升，而生產成本之升幅較小。本集團生產成本之一大部分，如折舊及直接勞工，不會與產量同步上升。本集團油漆及塗料產品平均總售價上升，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變更以及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和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之售價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起普遍上升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39.9%至79,45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上述因素所推動。

### 銷售及分銷以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14.8%至64,710,000港元，而佔收入之百分比亦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0.2%減少29.8%至21.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金額增加6.9%至54,77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51,22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佔收入之百分比下跌12.3%至17.9%，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0.4%。此主要是由於更好地利用本集團之生產設施而令收入上升。

鑑於上文所述，本集團錄得收入及毛利以及毛利率增加。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在金額以至佔收入之百分比兩方面均見減少。然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母公司應佔虧損48,050,000港元，但該虧損金額已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72,100,000港元減少33.4%。本集團已實施關鍵措施以減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金額。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債務

本集團業務之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46,05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60,28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主要是由於償還若干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213,68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20,43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為213,680,000港元(100.0%)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業績會因港元與人民幣之間之匯率升值或貶值而受到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惟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對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41.0%，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8.7%。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百分比)為1.40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8倍。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日數<sup>1</sup>為49日，略異於二零一八年之44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sup>2</sup>為212日，而二零一八年為251日。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下降，主要由於客戶結付進度更佳所致。

### 權益及資產淨值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為520,93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69,39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52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57港元。港元(報告貨幣)與人民幣之間之外幣匯率波動可能會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本集團經營業績波動。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多間附屬公司在本公司提供擔保之情況下獲取之銀行融資之已動用金額為213,6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9,38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合共為8,0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8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予多間金融機構，作為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租賃負債之抵押。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該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其股份(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 員工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數目為808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962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68,8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73,790,000港元。本集團參考員工表現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及附加福利。

<sup>1</sup> 存貨周轉日數是根據存貨之期結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日)計算。

<sup>2</sup>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是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期結結餘除以收入，再乘以181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日)計算。

## 業務展望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位於中國內地。由於中美貿易局勢緊張，可能導致對多種產品徵收關稅，令中國經濟之持續增長存在不確定性。預計中國經濟增長將會放緩。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發佈之中國工業生產指數顯示，二零一九年七月中國工業生產業務之生產活動水平錄得4.8%之相對較小增長率。由於最近之社會動盪事件，預計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中國內地及香港之營商環境將出現波動和挑戰。

本集團持續評估中國內地市場之機遇及挑戰。在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中，本集團將積極行動，致力改進生產鏈及提升本集團在溶劑型及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方面之產品組合。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受惠於粵港澳大灣區倡議，並將瞄準華南市場，聚焦廣東省之龍頭城市，如深圳和中山，務求發揮中山生產廠房提升後之產能。董事相信，此業務重點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而資源將集中於本集團已建立重大業務版圖之目標市場。

## 擱置新豐生產廠房之擴建計劃

國家主席習近平表示，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是新時代國家改革開放下的重大發展戰略。

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以來，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以及廣東省政府、香港政府和澳門政府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在中國政府支持下，粵港澳三地政府推出多項措施以實行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二零一九年二月，有關當局發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勾畫出未來發展的路線圖。大灣區政策及相關基礎設施項目大大縮短了往返香港、珠海和澳門三地之間的時間。二零一八年，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速鐵路通車。這些基建設施大大縮短了從香港前往珠海和澳門之間的時間，並將香港段通過廣深段與中國高速鐵路系統網絡相連。二零一九年四月初，南沙大橋啟用，縮短了南沙與虎門之間之行車時間。二零二四年，深中通道將會建成，預計將進一步縮短深圳至中山／江門之間的行車時間達30分鐘。



鑑於中國政府鼓勵大灣區發展的政策，相信中山生產廠房因具備鄰近廣東省主要城市和大灣區內其他地區之地利而可以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完成可行性研究後，董事相信，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將在中山生產廠房內生產，此舉可縮短生產交貨期及運輸成本。

於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之所得款項淨額中，本集團原先分配39,900,000港元用於位於新豐之生產廠房（「新豐生產廠房」）內興建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生產設施。在完成相關可行性研究後，董事認為在中山生產廠房內興建新的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生產設施將更為合適並更具成本效益。因此，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將改為用於在中山生產廠房內興建新生產設施。

此外，本集團將以20,000,000港元在深圳成立新產品研究及開發中心（「新研發中心」）而非進一步增強新豐生產廠房內之產品研發中心。此筆款項包括購置辦公處所和所需設備。本集團現正為新研發中心物色合適處所，預期新研發中心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左右開始業務營運。深圳新研發中心之成立符合大灣區之發展重點，鼓勵和推動深圳成為華南高科技研究、開發和製造之重要基地，更重要的是聘用優秀人才支持華南地區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進一步發展。

#### **增強中山生產廠房之生產活動**

董事已決定在中山生產廠房內興建新的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生產設施。生產設施之估計建築成本將約為32,200,000港元，惟須視乎最終釐定之生產設施詳情和規格而定。董事預期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生產設施之建設工程將分為兩個階段。在第一階段將用於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生產，將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起動工、二零二零年年中開始試產，以及自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開始商業生產。第二階段將用於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生產，將於二零二零年年中起動工、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開始試產，以及自二零二一年年中開始商業生產。

## **其他業務措施及舉措**

目前，本集團繼續實施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披露之各項業務振興措施及舉措，以增強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降低生產成本。此等措施和舉措全面，旨在配合本集團之短期和長遠業務發展。此外，董事計劃增撥資源以推廣本集團之品牌油漆及塗料產品，並改進生產工藝及技術。本集團亦會針對高增長和環保油漆及塗料產品而提升分銷網絡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董事認為，有關改善將在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全年經營業績中反映。

## **新豐生產廠房非致命性火警事故之最新消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之公告所披露，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新豐生產廠房發生火警事故。若干耗用品及設施於事故中受損，事故中並無任何傷亡。此外，根據本集團進行之評估，倉庫建築物結構安全，而損壞的耗用品及設施損失之成本低於人民幣500,000元。

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新豐生產廠房已取得恢復生產活動之許可。

## **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回顧期間，並無收購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董事會並未批准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計劃。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知妥善之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及好處，故致力建立適合本集團業務之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均有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本身守則的標準。

代表董事會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定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浩銓先生、李廣中先生及王詩遠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定波先生及莊志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金卿女士、蔡裕民先生及夏軍先生。